**汕尾市交通运输局“信易行”实施方案**

（征求意见稿）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上级部门关于信用体系建设的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的有关要求，加快我市交通运输信用体系建设，结合我市交通运输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和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关于完善诚信建设长效机制的有关部署，根据《关于印发<2020年汕尾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要点>的通知》（汕信用办〔2020〕4号）、《汕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汕尾市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的工作方案的通知》（汕府办函〔2021〕17 号）和汕尾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统筹协调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汕尾市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汕信用办〔2021〕1 号)文件要求，通过信用激励机制，加强我市交通运输领域信用体系建设，全力提升我市交通运输行业服务水平。

二、实施目的

以“信用+出行”为核心，依托“信用汕尾”平台，对接汕尾市个人红名单信息，在汕尾市城区公交车领域开展“信易行”信用服务，为符合条件的汕尾市诚信红名单市民，提供公交车乘车优惠服务，实现“信用越好，出行越容易”。

1. 优惠对象

享受“信易行”信用优惠的对象必须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可享受搭乘市城区公交车5折优惠。

1.必须为汕尾市户籍人口或常住人口；

2.必须为以下人群（包括但不限于）：市级以上劳模、市级以上见义勇为、道德模范、造血干细胞捐献者、无偿献血累计4000毫升以上的志愿献血者、捐赠（折合）10000元以上的慈善捐赠人士、市级以上各类优秀志愿者、二星或以上志愿者、A级纳税人等（以下统称“诚信市民”）。

已享受老年人、现役军人、残疾军人、因公致残的人民警察、残疾人、其他享受国家定期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市属和市城区属中小学生等特殊群体优惠乘坐公交车政策的，不能同时享受此优惠政策。

1. 实施流程

1.与“善美村居”小程序平台对接，将归集的个人诚信红名单推送到“善美村居”小程序，在“善美村居”小程序开设个人信用二维码“善美码”入口，市民通过认证登录后，可在该窗口查看专属本人的二维码和个人信用档案、可享受的乘车优惠信息。

2.诚信市民在乘坐公交车时，通过出示个人“善美码”，由公交车票务系统扫描二维码，享受折扣乘车。

**五、**市财政补贴方案

1.补贴标准：按照《汕尾市人民政府关于城市优先发展公共交通的实施意见》(汕府﹝2014﹞51号）“对企业因执行低票价、刷卡打折、减免票政策和完成政府指令性任务等形成的政策性亏损给予全额补偿”有关规定，市城区公交企业因执行“信易行”扫码乘车优惠政策，市财政对折扣部分给予全额补贴。

2.技术支持：委托市交通一卡通运营维护单位——汕尾市红海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通过对接市“善美码”运营维护技术支持单位——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对现有扫码支付系统进行技术改造，以全国交通一卡通二维码规范设计“善美码”乘车码，实现市区公交车“善美码”扫码支付，并通过系统设置，自动对“善美码”扫码支付执行折扣政策。诚信市民通过微信搜索“善美村居”小程序，打开“善美码”，扫码支付乘坐市城区公交车，自动享受5折优惠。首次使用须先开通账户，并与第三方支付平台签约开通免密支付功能，在注册时通过选择账户类型，扫码时系统将自动对享受乘车优惠政策的乘客进行识别，并自动按照特殊群体乘车优惠政策享受优惠。

汕尾市红海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市城区公交车“善美码”扫码支付系统的维护及后台数据管理，通过后台数据，掌握“善美码”扫码支付数据，并在次年1月底前向市交通运输部门提交上年度全年扫码支付明细和汇总数据。

六、职责分工

1.市交通运输局：编制“信易行”实施方案，明确适用范围、激励措施、业务流程和具体要求等；负责将市交通一卡通运营维护单位提交的“善美码”年度扫码支付明细和汇总数据、拟补贴的企业、拟补贴金额向社会进行公示；负责将补贴资金报市领导审批；负责市城区公交车“善美码”扫码乘车优惠年度补贴资金的预算编制，并报市财政局列入年度预算。

2.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牵头负责“善美码”的研发、运营及维护工作，并负责设计诚信市民相关识别标识。

3.市发展和改革局：负责提供红名单数据归集、与相关单位实现系统对接等。

4.市财政局：负责将市城区公交车“善美码”扫码乘车优惠补贴资金纳入年度财政预算；拨付补贴资金。

六、工作要求

1.加强部门协作。要实现信用信息互联互通，强化信息安全，业务职能部门要加强与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市发展和改革局、汕尾团市委、市宣传部等相关部门的对接，实现全市交通运输信用信息归集全覆盖，实现信用信息共享；加强与社会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的合作，并进一步健全保障信用信息安全制度，加强信息安全与个人隐私保护。

2.加强督促评估。各地、各单位要加强对“信易行”建设工作的指导、督促和检查，及时掌握工作进展，及时研究解决建设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推进“信易行”工作的落地实施和稳健发展。

3.加强舆论宣传。各地、各单位要广泛利用新闻媒体、社交平台等平台，积极宣传“信易行”应用场景，弘扬诚信文化，营造诚信氛围，不断提高信用建设的影响力。

七、法律责任

公交经营企业、汕尾市红海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存在弄虚作假行为、骗取补贴资金或相关费用的，一经查实，取消相关公交经营企业当年补贴资金申报资格，终止市交通一卡通运营维护单位资格。对负有直接责任的人员，按照相关规定追究责任；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八、实施时间

本方案自印发之日起实施，有效期两年。

九、最终解释权

本方案由市交通运输局负责解释。